# 最新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9-30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一山是睡着的，睡在浓雾处；...*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一**

山是睡着的，睡在浓雾处；雾是睡着的，睡在露珠上；露是睡着的，睡在草尖里；草是睡着的，睡在冰棱间；冰是睡着的，掩护着鱼的瘠梁，睡在大地的怀抱中。

太阳出奇的嫩，露出一个霜风吹冻了的孩子脸，红红的，很灿烂。阳光失去了夏日的炽热，很柔和。温柔的光柱射向大山、草原和江河，似纤纤小手，抚摸着山棱、树木、河流、湖泊。寂静的山沟、菜畦，是一种特别的纯净。太阳是悄悄出来的，似乎怕惊动人们的酣梦。

这样的早晨，飞禽很守规矩了——猫头鹰刚刚睡去，寒号鸟还没揉醒眼睛，喜鹊与画眉还没开始唱歌，就连小小的麻雀也还未跳跃。

昆虫更是隐居了，听不见鸣蝉的烦躁，看不到蝴蝶的翩跹，采油茶花的蜜蜂，还没听到出发的口令，还有更多的虫子已经或正开始作茧自缚了。所有冬眠的动物，已经安歇；不眠的动物，也很慵懒。

只有一种高级动物——人，才千奇百怪：

聚集在城市的，冬天的概念并不在意，尤其是初冬，根本没什么感觉。有的人甚至不去关注深秋与初冬的概念，以为还在深秋呢。懒惰安逸的人，还在蒙着被子睡觉，管它初冬的早晨还是夜晚。

生活在山里的人，有自己的独特享受。

懒妇们的起床梳妆，以太阳的光线射进窗台为时间标准。她们不知道去享受初冬的晨景，而是将长发让太阳摸一摸就很满足了。只有勤劳的汉子，山里的娃子，起个大早，后面跟着一只看家犬，直奔山冈，去看山里的风景，去沐浴初冬的晨曦。

我最喜欢初冬早晨的景色了，尤其是晴天有雾的早晨。来到山冈上，我便对着太阳呼出长长的热气，给雾增加浓度；我便对着大山放开朗朗的声喉，发出乳虎般的吼叫，听山谷的几重回声。

回声停息后的那种宁静，不是一般人能享受到的。享受过的人也不一定能体会出其中的韵味。我想做个对大自然特别钟爱而享受的人，见着美好的景致，感受美好的时段，都会有一番美丽的思考，都会觉得是大自然给予我们的恩赐。所以，在这样美好的时光里，我会尽情地享受，痴痴地看着太阳，大声地放开声喉，美美地赏着山峦，轻轻地侧着耳朵，哪怕是一丁点儿声响，都会惊喜地去聆听天籁之音。

我观察冬眠遗弃的动物，虽然很少，但总是想“物以稀为贵”，偶尔看到一只蚂蚁在赶早，就会联想到它的勤劳，产生出一种小幸福——初冬的早晨，我与蚂蚁一同享受阳光。

我观察风儿摧残的树木，虽然廖落，但总是觉得有一种力量，那不落叶的灌木是多么执着，那落叶的乔木是多么坚毅。它们不免会给我增添一股强大的韧劲与气质。人说山里汉子有大山的性格，我是决不会否定环境造就之功的。

我还观察那夜霜下严重低温锻造的“狗牙冰”，将路边土坎的松泥撑起，象“蚂蚁人”举着的泥伞。我小时候，家里很穷，也感觉山里人都很穷。虽然到了冬天，但因没鞋穿，都是光着脚丫。我有亲身体验，赤脚踩在这“狗牙冰”上，“嗤嗤”地响，脚丫几乎麻木了，但也不觉得是一种痛苦，而是与同龄孩子们较量抗寒的耐力。

慢慢地，冬雾在太阳的劝慰下，开始收隐它的羽翼，从山脚下向上恋恋不舍地离散。山麓渐渐地亮了起来，山巅渐渐变得明晰，山腰里的余雾，象牧童驱赶的羊群，渐渐地没入森林草丛。再看天际，白雾与云朵合二为一，呈现出多姿多彩的图画，最令人难忘的便是那奔马，象天神在驱逐着一般，昂首而疾驰，奔放而潇脱。此情此景，让我联想起现在网络流行的一句话：“神马（什么）都是浮云”，这话还真是奇巧，大自然也迎合着人的口味，这神马，还真是浮云呢。

待白云黄鹤驰上天际后，整个大地就都清新了，初冬的早晨也就了无痕迹地迈步走进了上午的时段，让人们很容易忘记它。

而在我，却对它总是有一种情愫，这种情愫使我耿耿于怀。在我的心中，初冬的早晨，是那么严峻，严峻得不近人情；初冬的早晨，是那么特别，特别得超出一般人的想象；初冬的早晨，是那么美丽，美丽得让人捉摸不透！

这使我常常闪现出一个念头：我是初冬的早晨锻造出来的汉子，有着坚定执着的山里人性格，坚定得我顽强，执着得我强大。它使我产生着冬天的情结，倍赏冬天的严厉，酷爱初冬的晨光！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二**

用情去感知这个世界，用爱去融入这个红尘……

——题记

路上的行人，渐渐稀少；路上的车子，莫名的拥挤。

都市的霓虹灯，依然闪烁，只是跳跃的影子，减少了很多，很多。

尽管，夜仍然是夜，酒仍然是酒。

身居繁华的喧嚣都市，心却奢望宁静如水的寂然小村。

群山，青草，绵羊，牧童，还有绵延的云，朦胧的雾，更有生生不息的情，暖至灵魂的爱……

劳累了一天，紧绷的神经，终是要放松。

或者，用情抚摸；或者，用爱温润；或者，用酒精麻醉；或者，用往事穿插……

有时，狂躁的自己，甚至用暴走释放心情的无助，谋求灵魂的归宿。

当精疲力尽的身体，躺在草坪上，望着繁星闪烁的夜空，心总会莫名的疼：远方，应该也是星月灿烂吧！

是，夜？漆黑了谁的心，又敲碎了谁的梦幻？

只是，有些路，总要一个人走。

或者说，每个人心中，都有一道暗伤，不见太阳，不经雨露。

只不过，这伤，或深，或浅，而已。

都说世相迷离，我们常在如烟世海中丢失了自己，而凡尘缭绕的烟火又总是呛得你我不敢自由呼吸。

千帆过尽，回首往事，那份纯净的梦想早已渐行渐远，如今岁月留下的，只是满目荒凉。

林徽因如是感慨，是那个年代的因果吗？可是，一唱雄鸡天下白，岁月悠然走了将近一个世纪，红尘依然……

陌上花开，风在呢喃。

谁，陪你聆听季节的呼唤？谁，陪你仰望星空的转换？

一个人，一杯酒，饮尽红尘的冷暖；一个人，一杯茶，品味岁月的酸甜；一个人，一本书，阅览浮世的清欢。

一切，都只是云烟过眼，终会如风。

夜，深了，冬夜，更冷了。

独自坐在吧台上，一杯酒水，静静地陪着，说不上寂寞，也说不上狂欢后的孤独，就那样陪着夜，陪着这个城市，将故乡抛弃。

谁说，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你看，移动的舞步，闪烁的灯光，靓丽的身影，流淌的音乐，无不展现着迷人的风景。

间或，激情的接吻；或者，浪漫的红玫；还有，高贵的紫罗兰……夜，总是撩人的。

谁说，熟悉的地方只有错过的人？你看，流动的大街小巷，匆匆的行人，遇见就是缘分，一个微笑，一次牵手，或许都会温暖异乡的寂寞。

快速的列车，擦肩的你我，一声你好也会化解彼此的陌生。

是谁，在等你缓缓归？

那片荒芜的土地，那条曲折的泥路，那叶落寞的小船，那条清澈的淮河，还有儿时嘻戏的时光：田野中挖野菜的春日暖阳，麦田里捡拾麦穗的炎炎夏日，沙滩上流连忘返的秋水清凉，雪地里堆垒狮子的欢歌笑语。

还有，倚门微笑的亲人……

是谁，在轻轻召唤：归来吧，外面的世界很无奈？

你，终究是这个城市的过客，也是这个红尘的过客。

有些人，有些事，亦是如此，无需刻意，只要心安就好。

人说，背上行囊，就是过客；放下包袱，就找到了故乡。

其实，每个人都明白，人生没有绝对的安稳。

既然我们都是过客，就该携一颗从容淡泊的心，走过山重水复的流年，笑看风尘起落的人间。

我们总是在埋怨着什么，在索取着什么，却总会忘记我们付出了多少。

不是吗？

当我们埋怨城市的地铁，多么多么拥挤的时候，而我们的家乡却还是泥泞满地；当我们向这个城市索取更多的报酬时，可曾想过我们为这个城市增砖添瓦？当我们向父母羡慕别人的豪车名宅时，我们可曾理解父母的艰辛？

是的，都市的繁华也是多少人努力的结晶，相反我们又为自己的故土做了什么呢，或许最清楚的还是自己。

诚然，这个社会不乏贪婪者，利用手中仅有的一点点权势，坑民利己，践踏着法律的尊严，或许可以蒙得了一时，但他可以肆虐一世吗？

故乡，在呼唤；乡愁，在弥漫。

我们，都在逃离着故土，却又在渴望着回归，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矛盾心理，谁又知这是一种怎样的情愫？

雪小禅说，每一个在乡村生活过的人都是幸福的，在漫长的人生中，那是丰沛厚实的滋养。

岁月，悄然从指尖划过，那没有结局的曾经，是碎了一地的梦。

蓦然回首，已是无言，这满地碎片，叫我们如何拾起？

有些感受，只有凭着记忆慢慢寻找最初的味道，回忆已经很拥挤，却不见过路人，皆是匆匆过客。

生命中，总有一些令人唏嘘的空白。

只要，我们可以平静的呼吸，仔细的聆听，还有微笑着生活，足矣。

其实，有些东西一直就在，只是你以为它已经走远罢了。

一段路，一个人可以走，两个人可以走，多人可以陪你走。

只是，沿途的风景，路过的行人，期许的情感，不同而已。

这一程，或短，或长，有喜，有愁，有苦，有甜，享受获取是的欣喜，忧伤失去时的悲悯。

若可以，不悲不喜，多好！

尽管世事繁杂，心依然，情怀依然；尽管颠簸流离，脚步依然，追求依然；尽管岁月沧桑，世界依然，生命依然。

我们一直，延续着生命，剔除着丑陋，传承着美好，这个世界何处不是春暖花开呢！于是，记忆的碎片，在一点一点的交织，一个人的浮世清欢，一个人的细水长流，都镌刻在岁月的风铃上，谱写一曲悦耳的音乐。

于是，山是水的故事，云是风的故事，你是我的故事。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三**

人生在世，不必那么介意孤独漂流，或许比爱笼罩更舒服。

任何事情都有残忍的一面，包括爱也是，尤其是当爱离去的那一刻。

一个人的时光有一个人的喜怒安静，把孤独的时光用来建造内心丰满的城堡，总会有天使住进来。

到了现在这个年纪，谁都不想再取悦别人了。

跟谁在一起舒服就和谁在一起，包括亲人朋友也是，累了就躲远一点。

取悦别人远不如快乐自己。

人宁可孤独，也勿违心；宁可抱憾，也不将就。

能入我心者，我待以君王；不如我心者，不屑以敷衍。

往事浓淡，色如清，已轻；经年悲喜，净如镜，已静。

指缝太宽，时光太瘦，一辈子真的很短……若懂得请珍惜，若不懂请离去。

浅浅时光，跳跃的文字，几许温暖，拥一份恬静安然，守住一颗宁静的心，不染悲伤。

我在字里行间感受到快乐，不在乎是否是文艺范儿。

所谓的文艺范儿，不是喝着咖啡，在昏黄清幽的灯光下捧着一本书或听着一曲音乐的“表象”，而是拥有自己的世界，按照自己的意愿去生活的“真实”。

苦也吃得，累也受得，生活可以平淡朴素，内心却是丰满强大的。

任凭外面世界如何喧嚣浮华，内心却拥有着宁静淡然。

这也许是一种气质。

所谓的气质，不是文着眉涂着粉，在喧嚣的大街上拿着一个名贵的手提包或者去高级咖啡厅喝一杯咖啡的“假象”，而是拥有丰富的知识来装饰自己的世界，顺着自己的想法改变自己的“本真”。

痛也受得，甜也受得，生活可以千姿百态，外表却是高贵典雅的，任凭身边的人如何评价，骨子里却拥有着特殊的美丽。

这也许是一种内涵。

内涵的修炼需要忍受孤独。

不要因为孤独就去参与一些不适合自己的娱乐方式，去迎合一些不属于自己的群体，爱一些唾手可得的人，做一些心不甘和情不愿的事。

每个人都有孤独的时候，很多人并不是你想象中的纸醉金迷，他们那不为人知的孤独，只是我们没有看到罢了，更不要因为一时糊涂、空虚打乱了你坚持已久的思想。

我们都一样，要先学会承受人生必然要经历的孤独，等它消逝不见了才会看见盛世繁华。

我们不能是一个橙子，让别人把自己榨干扔掉，而应该是一棵果树，春华秋实，年年繁盛。

要明白，单身孤独才是你面对知识，如饥似渴，海纳百川的黄金时段。

当你很累的时候，你应该闭上眼睛深呼吸，告诉自己你一定会坚持下去。

不要轻易地否定自己，谁说你没有美好的前途，关于明天的事，后天才知道。

在一切变得美好之前，我们总要经历一些挫折。

不要因为你自身的一点瑕疵而放弃一段坚持，即使没有人为你鼓掌，也要高雅地谢幕感谢自己认真艰苦的付出。

与其耿耿于怀地倾诉，不如平心静气地思考。

以前，我无论多大点烦恼都想找人倾诉；现在大了，遇见的事情和挫折多了，就很少想着倾诉了。

你想要和别人保持一段高雅的距离，自然学会了自我消化和遗忘痛苦的能力。

那些曾经亲密无间，后来消失疏远的朋友，我们不必苛责对方身边有了新朋友，也不必去惋惜友情转瞬即逝，有些事情看似偶然实则必然。

人生的路还很长，很多人都只能陪你其中一段。

分开一定是有不适的条件和事情出现，能够在合适的时间相聚在一起，开心过，痛快过，已经很好了。

这一路走来遇见了那么多人，也错过了那么多人，还在几个人身上同时受伤，你看那几个一向娇弱的人都自己披上了铠甲。

生活就是这样，那些犯过的错误，留下的遗憾，都是为了惩罚我和你在一起而准备的。

我们是棋逢对手，孤独不败，就等了那么久。

如果最后的天使是你，那么晚一点真的没关系。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四**

你我的相识是很浪漫很有情趣的事：我是在冰天雪地里惊奇地发现你这朵含苞待放的白梅花的，说你像梅花也许不那么确切，因为梅花是很有野味的，而你美得如梅花，野性中却多了几分温柔，正是你这种神秘美好的气质才使我着了迷，才使你我双双堕入了情网。

那年冬天好冷，冷得使人颤抖。整整一天天色都是阴沉沉的，就像傍晚时分那惨淡的光景，棉絮似的雪花在簌簌地下着，几只麻雀在雪地里“叽叽喳喳”地蹦跳着。

你和我在房子里静静地坐着，彼此默默注视着对方。你确实很美，很温柔，使我忍不住想轻轻地抚摸你白润的脸腮，但我不忍心过早采摘你这朵纯洁的梅花，我只想让它在月光下悄悄地开放，吐露清新的芬芳。

你身上散发着幽幽的清香，使整个房间显得很温馨。

你手托着腮神情很专注地看着我，那眼神给我的感觉很复杂，使我感觉你像母亲，你有母亲的慈祥；使我感觉你像姐姐，你有姐姐的爱心；使我感觉你像妻子，你有妻子的温存。

你说你好怕冬天，怕看冬天那静静飘落的雪花，怕看寒冷的风吹动瘦弱的松树瑟瑟颤抖的样子，怕看傍晚的夕阳恋恋不舍地在白茫茫的群山中孤独地离去……你说冬天好漫长，冬天给人的感觉是冷冷的。

你说你是个独生女，在家里很娇惯很任性，有时星期天会起得很晚，直到母亲做好了饭才懒洋洋地起来；你又很喜欢独处，有时会望着窗外悠悠飘动的白云遥想半天，你想得很认真，你在想心中的他是个什么样子，你在苦苦寻求着，寻求着与他的邂逅；你在静静地等待着，等待着他梦幻般地来到你身边。你说你现在终于找到了他，你好高兴好幸福。

你说你的家很美，很令人留恋，你说这话时的神情很兴奋，充满着无限深情和眷恋。

我被你描述的美所感染，很想去看看那神秘的房子，看看白色炊烟从瓦房顶上袅袅升起时那美丽的情韵，看看夕阳下那秀颀的少女背着沉甸甸的思念眺望远方时孤寂的身影，那画肯定很美很动人。

你说着，眼泪流出来了——你说你好想家。

我被你凄楚可人的模样感动了，禁不住也为你伤心，真有点怜香惜玉的心情。于是，我再也忍不住了，轻轻地在你的脸上吻了一下，那吻好甜好柔。

这场雪下得很大，它使我与你共同度过了三天美好的时光，这也许是你和我的缘份吧！

天晴了，我匆匆地打点好行装与你告别了，临行前，你约我明年的夏天再见。

夏天，我如约来到了你身边。

你说你很忙没有空陪我玩，于是，你便抱来了一摞书放在我的枕前，并叮嘱我好好地呆在房子里，不要随便到外边去。那神情俨然像大姐姐教训小弟弟似的；你又拿来了西瓜、水果和茶叶，并把一杯茶沏好放在我的枕前；你那认真细致的劲让我好激动，让我体会到你很勤快很贤淑，没有一点像你自己说的那样任性和懒散，你倒是很懂事和有修养的，将来一定会是一位贤惠负责的妻子。

你在想啥？你望着我魂不守舍的样子问。

我在想你对我的好处将来我怎样报答。

不用你报答，只要你心里想着我就是了，你把手放在我的肩头脉脉含情地望着我。

我会的。

于是，你轻轻地吻了一下我的唇，然后，高兴地跑出门忙你的事去了。

下雨了，你来到我房间。你拉我去雨中散步，去看那飘零的月季花。

我撑着伞，你紧紧偎依在我身边。我们在雨中走着，走着。

雨中的风景是不是很凄凉很令人伤感？

你摇摇头，你说雨中的风景是令人伤感的美，在这种风景中我们拥有了幸福和充实。

雨中的风景在编织着一个美丽的梦。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五**

那年，我十七岁。

李仁，你还好吗？我不知道为什么会突然想起你。虽然，我们只有五天的时间当同学，甚至五天的时间还不到。这是你的别名，你总是不许别人这样叫你，可我还是比较喜欢叫你这个名字。

你不知道，那天你告诉我你要回家后，我心里好无助，因为在那个学校，我最熟悉的人就是你了。中午午休的时候，我一个人冲出寝室蹲在地上哭了。我不敢大声的哭，我怕吵到你们睡觉，怕你们说我是傻蛋。那时，我正和一个同学在聊qq，他对我说不要再哭了！但是，眼泪止不住，它自己要流下来，我止不住。

我在害怕，害怕一个人。我以为你们走后，整个寝室就只剩下我一个人了。晚上会很黑，会有可怕的东西蹦出来，我明白那是臆想，但是很恐怖。我承认当时的自己很胆小，但在所有的同学中我就和你们最熟悉了。我害怕以后孤零零一个人。

我们一起上电脑课，一起去食堂吃饭，一起洗衣服，一起做闹钟，一起哈哈笑。那是我第一次用电焊自己做的闹钟（不过，还是有水分的啦，老师帮了个忙嘞。），虽然还是接触不良，但还是有小小的成就感。

食堂里的厨师胖大叔，因为是夏天老是光着膀子，我看得总是不习惯。不过，我们喜欢和他聊天，你们一说话我就在旁边笑，因为是用方言的，所以有些我是听不懂的。我喜欢吃胖大叔烧的带鱼，可好吃了，现在想想还流口水呢！

五天的时间里有一天。我们还随着学校租来的公交车出去玩，学校放福利哇！我们一起去逛街，去了永盛超市，饰品店，嘿嘿！我真的很开心。因为我从未想过，学校还会租车让我们出去玩。

学校里有荷花池，好多不知名的树，还有大大的石头，上面刻着姓，我找了遍，也没看见我的姓，怪失落的。荷花池好美好美，还有人到学校摄影拍照，那是我迄今为止见过最漂亮的学校，有凉亭，还有垂吊下来的藤蔓，有树荫小道，是一个很好很好的读书环境。

起初，不怎么爱说话，因为认识的人确实不多。印象比较深刻的，就是有那么几个胖胖的男生说话特搞笑。学校还组织我们一起去看电影，是王宝强、徐铮演的《人在囧途》。那晚，放映室里都是笑声。坐在我前排的男生笑得好猥琐，还说了一些不着边际的话，让我很生气！我有200多度的近视，又坐地比较远，看的不是很清楚，忘记带眼镜了。但我还是很开心。

可能是因为夏天，我饭量不是很好，还有点消化不良。后来，老师竟然买了西瓜，惊喜之余，我们中午就抱着它一起去食堂咯。切西瓜的刀是借胖大叔的，胖大叔也尝了，嘿嘿！到了吃晚饭时，食欲大好！

学电脑的时候，我是新生，总是慢慢的，你都会五笔了，我还是眨巴眨巴地熟记键盘上的英文字母在哪儿。但是，我有上课认真听讲、举手回答问题的。老师教我们设计的一箭穿心，不是我做的，是另外一个老师帮忙的，我还被这个老师夸奖了呢！

之后的2天，我们去了车间。那些在我看来，复杂又不复杂的脏脏的东西机械拆装，饶了我吧！我真得不懂。而且那节课，上课时是站着的。那天下午，老师打电话给你说，你可以回家了。你告诉我你要走后，我本想对你说不要走了，再待五天。但我还是忍住了，因为没有理由让你留下。我对你点了点头，说不出话，看着你走了，我强忍住泪水，听着老师在讲解机械的知识，尽管一句也听不进去。

下课后，回到寝室已经是三点多了，我看到早已空荡荡的寝室，抱着枕头哭了。

因为学习的时间是10天，在你学习到第五天的时候，我刚好踏进了那所学校，认识了你们。所以，我们当同学的时间也只有五天。

后来那天下午爸爸给我打电话，让我把所有的东西带出校门，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后来才明白，爸爸不让我在那所学校读书了。好吧，当时的我确实很想回家，但是不知，这一别就是三年。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六**

如果我放弃，不是因为我输了，而是因为我懂了。有时候，受了委屈，本来不想哭，可是只要别人一问你怎么了，就会忍不住地流眼泪。对你最好的那个人，往往是最好欺负的人。天下间的人，往往总是欺负对他最好的那个人。

谁的青春没缺失？没错过？有的可以弥补，有的已经太晚了。无所谓迟到或是早到，每一片良辰美景总会有尽头，回忆也有荒芜的一天，只要曾经在场就好。

真正的友谊，不是花言巧语，而是关键时候拉你的那只手。那些整日围在你身边，让你有些许小欢喜的朋友，不一定是真正的朋友。而那些看似远离，实际上时刻关注着你的人，在你快乐的时候，不去奉承你；在你需要的时候，默默为你做事的人，才是真正的朋友。

我的爱情经历了夏的烦恼、秋的失落、冬的冷漠，终于迎来了春的萌发。我的天使悄然来到我的身边，走进我寂寞空虚的心灵。使我的心灵有了动力、希望和向往。

爱一个人，爱过之后会是怎样的？恨，只是表面的。如果你还恨的话，那说明你对他（她）还是有感觉的。一对恋人分手后，女的在她的朋友面前手自己是怎样怎样地恨他，甚至在谈到他的时候都咬牙切齿，但自己在心里却不止一次承认自己还是爱他的。

小时候我们拼命想长大，长大后才发现还是童年最无瑕；读书时我们做梦都想工作，工作后才明白还是寒窗时光最留恋；单身时羡慕别人出双入对，结婚后才懂得单身的自由也是一种无比的幸福……我们是一路向前走的，走过了也就错过了，唯有珍惜即时的拥有，生命的记忆里才会少一些悔与恨。

我渴望的最浪漫的事就是有一天我们都老了，在温暖的午后，我躺在你的腿上，你替我掏耳朵。你温柔地问我：“这个力道行吗？”我没有回答，你缓缓取下眼镜，开口说：“麻痹，又掏聋了一只。”

当你不能最终走进对方的人生，不能陪伴他一起看日出日落，不能和她一起面对锅碗瓢盆的生活时，你应该明白，到底问题出在哪里？你也应该相信：你和他（她）都将会找到比自己更适合对方的人，都将会有各自幸福的归宿。当下一个人出现的时候，自己才能真正学会珍惜。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七**

春风带着丝丝的冰凉迎面而来

天空中的墨云掩去了大片的蓝色天幕

柳树不停的挥舞着它那纤细的枝条来彰显它刚刚穿上的新衣

土地不知何时悄悄脱去了深冬时洁白却厚重的纱裙

偷偷的穿上了一抹抹的点绿外衣

稚嫩柔弱的绿草叶头顶着不知名的黄色紫色帽子

为深沉单一的土地带来了新的生机与美丽

淡淡的若有若无的丝丝香气随风飞来

抓着香气的丝线一步一步慢慢的浅移

映入眼眸的是大片的粉色梦幻

抬起手却不敢去触摸那片片柔软

含苞绽放相互依偎

一丝甜一丝酸萦绕心间

泪珠停在带着笑的眼目间

忽的一下所有释然

亦如桃花年年复相见

虽非昔日旧容颜

根未变血未变

是矣心难变

犹记倚身桃花中

片片霞云映心情

清风徐徐与红伴

花香清甜入心中

然今再入桃花中

粉红依旧随春风

欲寻清甜驱寒苦

往昔花香却无踪

纵然花娇胜过往

甜香不见亦冷冰

人如花花寄情

情如风风无踪

亦刚亦柔亦浓亦清

花容似貌花香似情

花落为花生香消为香逢

桃花绽放繁花越曾经

故人重逢却不知情淡情浓

世人皆说花无情

落红护花落叶归根亦是情

人多情人有情人乃最无情

花绽放折花因喜爱

花凋零葬花又有人几何

人面桃花花红人娇

情若花香香浓情深

**情感日志心情怎么写篇八**

曾几何时，我们变得不再无拘无束的玩闹，不再为一些毫无笑点的事而傻乐很久，慢慢的学会了聆听，聆听这时光流逝的嘀嗒声。

那些青涩纯真的岁月，亦如这一季纷飞落叶，再如何挽留都于指尖滑落，慢慢的飘进记忆的长廊，为岁月收藏，谱写成一曲跌宕起伏、激情伴随着彷徨的歌，在偶然轻触间深情颂歌，述说着那些充满青涩岁月。

犹记昔年，匆忙的过着高中岁月，说着那些年青春所特有的豪言壮语。

虽然每一天都觉得是那么的倦累，但，因为不甘落于人后，所以会在挫折中一次又一次的努力着站起，而我继续找到了一个可以支撑自己的理由，继续走下去。

放期望每一次被现实碾压破碎之后，都会有深深的失落，但是，我还没有到达既定的目的地，所以，没有什么理由可以让我放弃。

在那些青葱岁月里，喜欢一个人静静的倚靠在窗前，看那楼外仓促而过的学子；看那耀眼阳光之下的苍翠群山；看那遥远的地平线……这样我就会知道我将要前行的方向在哪里！不敢懈怠不前，不能彷徨无措，因为会迷失方向，劳碌一生而无所得。

那三年的得失，三年的苦涩与欢乐，都过去了，终不过是岁月长河里的一朵浪花罢了。

而今，离开了这宁静的小城，别了这熟悉的绕城小河，不去想太多，我只需要知道路在前方，蔓延到未知的远方，而我一直都在路上，需要踏实的去走一遍就好。

时间是冷漠无情，当我不轻易的打开了记忆的匣子时，心间就翻涌着那些青春岁月难以割舍的记忆，想要触及时，却仿若有一道透明的玻璃长墙，隔绝了过往种种。

挽留不住，都化作了青春的记忆。

而却只能将之放在岁月长廊里，以不变的心去好好珍藏，不让时光的尘埃去淹没过往，因为我不想失去那些纯真的岁月。

那些年，有一种青春是由欢笑与泪水共同谱写的，哪怕是我远离了那片发生了那些故事的小城，身在远离故乡的另一座城市里，那些青涩的、令人心痛的记忆却也总是挥之不去，总是在午夜梦回时如眼前场景一般清晰可见。

虽然苦涩，却也是我不能放下的。

那些年，会有不觉之间肆意滋长，稍显青涩懵懂的情愫，会在校园小道里徘徊着，会于自己在意的那个人常过的路旁等待，只为能有一次期待的邂逅。

而后，在微笑轻语间，互道一声好巧，近来好吗？最后偷偷的凝望着，只想将那个自己在意的人的欢声笑语永远留在心里。

那时的风温柔的拂过，在那随风飘扬的柳絮间，不去问是否迷失了自己，不去管这一切的一切是劫还是缘。

时光荏苒，在这新的城市，新的学校已过几个月了，仿佛这一切都是那么的平静，所有事都随着既定的轨道前行着。

在这里，最喜的就是去湖边散心，或是不问目的地，随心的走过青石小道，任飘飞的柳絮落于肩上。

抑或是喜欢静静的站在小桥之上，看那调皮的鱼儿跃出水面。

这些，都不过是青春岁月的留下的痕迹，在点缀着当下的每一天，每一秒。

小道清幽宁静，我的思绪在过往与现实间徘徊，就这般静静的走着吧，谁会知道前方的风景如何呢？蓦然之间，一棵树身刻字的沧桑老树映入眼帘，此心不由一阵悸动。

犹记昔手，在那青葱岁月里，那些曾一起铭刻于树身的誓言，而今是随岁月斑驳而落，留下了难以愈合的伤痕，于寒风间无助悲歌呢，还是依旧至死不渝，仍在为彼此的约定而相伴不弃呢？秋风凌乱了多少的痴妄，终究是看那人的故事，话着自己的落寞。

清宁岁月匆促而过，却终究是带不去太多的往事。

岁月筑篱，遥望过往。

那些青葱岁月都已悄然而过，留下了眷恋与缭绕心间的不舍，带去了身畔熟悉的身影与欢歌笑语。

任青春之弦，深情颂歌，歌唱那些难以忘怀的苦涩泪水，歌唱那些曾有的欢乐每一刻，歌唱那些青涩的情愫荡起心湖的涟漪。

我愿虔诚的祝福一路相伴的每一个人，愿过往之事于心间永存，愿相伴之人不因时间与距离而改变！

而今，我们都在路上，走在各自选择的道路上。

我相信人生之路的前方，还有着更为动人的风景，就让我们为了初时立下的理想而坚定的努力前行吧！青春如诗，青春如歌，在谱写着我们人生的最美序曲，愿在那人生最美的。风景里，有你，有我最为纯粹幸福满足的笑容！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